

整治僵尸车 咋就这么难

如果您身边也有僵尸车,请举报;如果您有好的建议,请联系民生e点通



停在石碶的僵尸车



停在庄桥的僵尸车

“我家附近的停车位上有一辆车停放3年了,轮胎都瘪了,谁来处理下?”“地下公共车库一辆面包车一直占着道,该找谁?”诸如此类投诉僵尸车的帖文在宁波民生e点通的问效平台上屡见不鲜。

小e粗略统计了一下,从今年2月份到现在,问效平台上标题中含“僵尸车”的帖子有20余条。其中一些问题得到了解决,一些问题却仍然悬而未决。(由于小e不能掌握您反映的僵尸车问题是否已得到了解决,也希望您可以在我们平台上做个反馈。)

僵尸车已成现代汽车社会的一个城市顽疾。它们被遗弃在城市的各个角落,挤占着本就十分稀缺的公共停车资源。但它们属于车主的私人财产,不能随意处置,因此在未经车主本人同意的情况下,交警或城管等部门无法强行处置。于是有的车主罔顾公共利益,对僵尸车不闻不问,甚至接到要求处置的电话也是佯装答应却不采取实际行动。

目前全市上下正在深入开展“宁波有礼、整洁有序”主题实践活动,为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而努力。如果您身边也有这样的“僵尸车”,请您一起来举报,并为这一问题如何真正有效解决献计献策。

热线:81850000;微博:@宁波民生e点通;微信:宁波民生e点通。

问题一:车主联系上了,就是不拖怎么办?

地点:轻纺城建行银行边

网友“听海1985”6月14日发帖:轻纺城建行银行边有一辆白色的卡车,汽车破烂不堪,停放时间也较长,请相关部门去核实处理一下。

鄞州交警大队6月19日回复:辖区中队接到投诉件后,马上派人去察看,中队已联系到该公司的法人代表,对方答应尽快处理该车辆。

网友“听海1985”6月24日跟帖:早上路过,车子还在那里躺着。

网友“umbrellacorgate”6月25日针对此事也发了一帖:网友“听海1985”反映的那辆车还在那。

鄞州警方6月30日回复:长期停放的一辆浙BYB960小货车,根据车牌进行联系,车主是鄞州某纯净水有限公司,已联系到该公司的法人代表,要求其尽快处理该车辆。因法人代表出差在外,暂时不能回来处理,交警部门会根据实际情况再作进一步处理。

问题二:车主联系不上了,谁来拖?

网友“非凡ERIC”5月2日发帖:石碶雅戈尔大道比亚迪4S店门口有辆僵尸车。

鄞州区城管局5月12日回复:经我局石碶城管中队实地查看,该车车牌号为浙0UJ298,通过城管系统的车主联系方式联系,发现手机已经没在使用,无法联系上车主。中队随后又联系社区警务中队,向交警中队咨询车主最新联系方式,通过交警查询到该机动车已呈多次未年检状态,中队将联合交警部门共同将机动车拖离。

问题三:车子无牌,“僵”在原地咋办?

地点:庄桥丽庄路人行道

网友“有你就很幸福”7月6日发帖:

在庄桥丽庄路的人行道上发现一辆车停了好久,没有车牌,也不知道主人是谁,请处理下。

江北庄桥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心7月11日回复:我中心已与交警部门联系反映,交警部门表示近期正在开展针对僵尸车整治,目前正在核实统计僵尸车数量及相关车主情况,下一步将对这种现象进行集中整治。

问题四:车子停在停车位上,咋办?

地点:北仑嵩山路车位

网友“bluce995”5月12日发帖:北仑嵩山路这边有辆面包车,从2月份开始一直停到现在,手刹没拉,车门没锁,左前轮和右后轮都没有气了,长期占用车位。正好马路对面也有一辆面包车,那辆是年前就停放了也是一直不动。对于这种车是否有解决办法?

北仑公安在线5月14日回复:已到实地去查看过,有两辆小型普通客车停在停车位上,其中一辆年检已过期。因车辆停放在停车位上,故无法对其进行处罚。已与该两辆车的车主联系上,车主答应尽快将车辆移走。交警部门将跟踪查看,确保尽快处理。

问题五:涉及多个部门,推诿扯皮咋办?

地点:宋诏桥公园入口

热线网友曹先生8月9日反映:宋诏桥公园入口处人行道上停着三辆僵尸车,其中两辆车牌都没有了。周边居民反映这几辆车子停在这里很久了,影响交通。

鄞州区交警大队8月14日回复:公园入口处的三辆僵尸车所处位置属城管管辖,交警部门无权处理。

鄞州区城管局办公室8月14日回应:此前没有处理过僵尸车。因为,城管部门无法查找车主,也没有拖离僵尸车的设备。

中河街道办事处和宋诏桥社区工作人员8月14日回应:不知道3辆僵尸车的车主是谁。并且,街道和社区没有相关部门能管这几辆僵尸车。

网友呼声:对付僵尸车,需联合执法

网友“没啥好说的”:这种车子,直接拖走。

网友“咖啡coffer”:僵尸车应该拖走!这么多年了,扔也不能扔在这啊,不要就拖到报废的地方去嘛,现在停车位紧张呀!

网友“海洋之鑫”:有的人可能是为了自己的方便长期把僵尸车侵占在免费的公共停车场。

网友“二麻子”:像茶苑小区门口的僵尸车,停了2年多,交警推城管,城管推交警,就是没人管!

网友“感受生活点滴”:要加强巡视,“露头”就打。

网友“umbrellacorgate”:处理几辆僵尸车咋就这么难?

网友“小鸪鸽”:联合执法,加重处罚。

网友“有你就很幸福”:对于这种现象我认为,只有让违法违规者无空可钻,让投机取巧者无利可图,“僵不死”才能从人们的眼前消失,真正还市民一个整洁的环境和良好的秩序。

宁波民生e点通 陈冬冬 杨莉
实习小e 毕佳艺 乐屹

楼上私改排污总管 楼下时闻阵阵恶臭 野蛮装修该哪个部门管

8月8日,家住江东区兰亭绿源小区28幢某号4楼的吴先生拨打宁波民生e点通热线81850000,向小e倾诉了最近几个月的遭遇:“我家楼上的住户私自把他们家那段排污总管给锯掉了,导致我们家厕所时常发出阵阵恶臭,特别是在早上,味道别提有多难闻了。”

吴先生说:“5楼住户为了装修空间大一点,就这样改了排污总管。我们却每天都要闻着厕所里散发出来的恶臭。这样私改总管道,到底合不合法?”

8月13日,小e联系了新东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兰亭绿源管理处,任主任告诉小e:“在去年5楼住户刚刚开始装修的时候,我们物业就告诉过他们总管道不能锯掉,也让居委会出面协调过,但5楼人家还是关上门自己装修起来,把总管道给锯掉了。这是属于擅自改动。”

任主任告诉小e,5楼人家是把厕所管道锯掉变成了过道,现在已经装修完毕。虽然5楼住户的做法是不合规定的,但物业只是服务行业,对他们的行为也只能是劝导协商,不能强行阻止。

从5楼住户更改排污总管至今,物业、

居委会曾约两户人家,和和气气坐下来协商,但始终没有结果。任主任告诉小e:“我们还是希望双方能够协商解决,最近我们还会和居委会一起再次约双方进行协调。如果问题还是协商不下,4楼的住户也只能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问题了。”

那么,难道这样破坏污水管网的行为就没有部门监管吗?

据了解,根据《宁波市城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章第七条:住宅(含与住宅结构相连的非住宅)房屋装修中禁止下列危害房屋使用安全行为:(九)擅自调整、变更房屋消防、燃气、电力、城市集中供暖、给排水等设施设备。而如果房屋所有人或者使用人有本条例第七条第(九)项的,则由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处理。

8月14日,小e就此联系了江东区房管处。负责房屋监管的黄队长告诉小e,房管处只对房屋装修中改变房屋墙体结构等进行管理,至于排污总管的擅自改动则不在管理范围内。

随后,小e又联系了江东区城管局。工作人员告诉小e:“这个不属于城管的管辖范围。”

宁波民生e点通 舒宇丹

南站西路咋成停车场

交警:该路段为禁停路段,将加强执法

“非机动车道上,机动车排成长龙。无奈,电动车、自行车只好骑到对面的非机动车道逆行。”

8月14日,小e在海曙区南站西路,看到了网友“xxw8451”在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发帖反映的情形。

网友“xxw8451”在帖文中说,火车站旁、靠近妇儿医院的南站西路变成了停车场。“隔离带里,车子停了不少;外面的路上,也都是车。一辆出租车没打转向灯突然快速启动出来,差点一头撞上。”

随后小e联系了海曙区交警大队社区中队。该中队王警官表示,会马上联系辖区中队,前往现场对违停车辆进行贴牌,并给予罚款处理。对严重影响交通的车子,将抄告拖离。

王警官介绍,除部分送病人到妇儿医院就医的车子外,到医院探望病人的车主也把车子停在路边。有的车主还把车子停在路边,去附近小店买东西。另外,到宁波中巴南站接送旅客的私家车,也临时停放在南站西路。

王警官补充说,前段时间,交警几乎天天去南站西路,处罚乱停放车子的司机。

当日,小e在现场看到,妇儿医院后门告示牌显示,医院内部停车位已用完。并且,南站西路附近苍松路上的公共停车位,也停满了车子。



停在南站西路非机动车道的私家车。
廖业强 摄

此外,住在柳汀花苑的张女士证实交警经常到南站西路一带处罚违停车辆,但这一问题一直都没有根治。她认为,要取得长效,固然需要交警出面治理,但更需要私家车主自觉。

各位网友有何更好的建议也不妨告诉小e。
宁波民生e点通 廖业强

如果您有疑问需要解答,有问题需要投诉,可通过如下方式与我们的平台取得联系并获得帮助:1.电脑登录宁波民生e点通(www.nb8185.com)后在“问民生”栏目留言;2.手机登录3g.nb8185.com留言;3.@宁波民生e点通,或关注同名微信(nb81850)后留言;4.拨打热线电话:81850000。



手机网站



微信



微博